

# 高雄市三民區東光國小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實施要點

一、依據：本校環境教育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為減少本校垃圾量，及培養學生能有珍惜有限資源，愛護地球的觀念更進而具備環保的知識與技能。

三、實施要點：

## （一）一般性資源回收

1. 各班把有廚餘的桶子抬到各樓層廚房專用升降梯旁，空的桶子請指導學生抬下樓、抬到廚房。


2. 請指導學生做好環保工作，飲料罐、鋁箔包要加以清洗後再回收。

3. 請指導學生吃東西、喝飲料應在教室內，其他地方一律不准，更不可以邊走邊吃。

4. 垃圾分類情形如下：

A．保利龍或沒有回收標示的塑膠類、一般垃圾。

B．紙類→攤平回收。

C．瓶罐類（塑膠瓶、鐵鋁罐、牛奶盒） →沖洗、乾燥、回收。

D．玻璃罐→沖洗、乾燥、回收。

E．塑膠袋→攤平清潔、晾乾回收。

5. 回收時間：每週一早上 7:50 至 8:30 在校門口廣場，如有變動另行通知。

## （二）廢電池、廢光碟片回收

1. 以班級為單位，派專人負責將收集的廢乾電池，集中在回收筒。

2. 開學第三週起，每週一 10:10-10:30 下課時間送到衛生組秤量回收。

## （三）獎勵方式

1. 確實做好資源回收之班級，由衛生組發給班級榮譽卡，以示鼓勵。

班級榮譽卡可於學期末換發獎勵金 10 元。

2. 若班級未做好資源回收，則請全班參與校內志工服務。

3. 各班回收表現較佳同學，請班導師發給讚美卡。

四、本項經費來源由資源回收變賣金支出，預計一學期約 6000 元。

五、本要點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